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105 年第 3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5 年 12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本會會議室

參、主席：陳主任委員秀惠

記錄：朱閔浩

肆、出席人員：林委員春鳳、李委員明政、嚴委員祥鸞、賴委員慧貞、李委員菊妹、易委員君強(請假)、陳委員誼誠(請假)、盧委員吉勇、陳委員思穎

伍、列席人員：性別平等辦公室鄭研究員維鈞、陳秘書佩玲、陳專員兆鴻、黃組員凱恩、洪周社工員慈慧、黃會計員英哲

陸、主席致詞：略

柒、業務單位報告：

一、確認前次會議紀錄。(附件 1，P5)

主席裁決：知悉。

二、歷次會議決議(裁示)事項執行情形。

序號	列管事項	執行情形	辦理等級
104-03-02	請業務單位針對申請「臺北市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補助原住民文化及社會教育活動要點」第 3 點(九)原住民性別意識培力之受補助團體於明(105)年度成果報告中呈現性別統計及問卷調查等相關資料，並予以申請時加分之積極作為。	1. 105 年度未有民間團體依「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補助原住民文化及社會教育活動要點」第 3 點(九)申請辦理原住民性別意識培力補助之案件。 2. 依「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補助原住民文化及社會教育活動要點」申請補助案件性別統計資料詳如報告事項報告一。	A

序號	列管事項	執行情形	辦理等級
104-04-01	有關婦女人才種子培訓課程之過程，建請業務單位採半年一次進行成效評估，以瞭解目前實施狀況。	婦女人才種子培訓成效評估如報告事項報告二。	A
104-04-06	105 年賡續辦理爸爸學校、婦女溝通平台及原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等業務，以落實性別平等之目的。	成效評估如報告事項報告二。	A
105-01-01	請業務單位提供原住民職業訓練專班先前及目前之相關數據，並請業務單位提供104 年時尚烘培班及今年咖啡調酒班報名及參與性別數據進行彙整。	104 年時尚烘培班共計 28 位族人參加，女生 25 位，佔 89%，男生 3 位，佔 11%；105 年咖啡調酒班共計 28 位族人參加，女生 8 位，佔 28%，男生 20 位，佔 72%。	A
105-02-01	請業務單位提出非以同志為主軸之性別文化議題，俾提供媒體與教育文化組亮點計畫。	本案於媒體文化與教育組已解除列管，並請依委員建議向該組提報爸爸學校為亮點計畫。	B
105-02-02	請本會各場館之業務單位詳列周邊友善哺集乳室資源之連結與標示，俾需要者有充分資訊運用，再行評估該管轄之場館是否有再設置之必要性。	本會館轄皆已設置哺集乳室，除兩場館無設置外，分別為太原廳舍、娜魯灣商場皆因委外招租由廠商辦理觀光工坊及木工技藝及家俱販售教室，且兩個場館空間不大，設置哺集乳室會使空間使用有限，所以將連結周邊資源，不在另設哺集乳室，太原廳舍鄰近臺北火車站附近，周遭之火車站、捷運站、轉運站及百貨公司均已設置哺集乳室可共用，另外娜魯灣商場是鄰近萬華捷運站以及萬華區公所，亦均已設置哺集乳室可共用。	A

辦理等級

- A 等級 工程已竣工、活動已完成、階段任務已達成及例行性業務等，可列為 A 級。
- B 等級 正在執行中之計畫。
- C 等級 規劃中尚未付諸實行之計畫。
- D 等級 無法辦理之計畫，例如因法令修正、環境變遷或政策改變而無法執行之計畫皆屬之。
- E 等級 無須辦理之計畫，中央或其他機關已完成類似之計畫可替代本計畫，或經評估已無政策需求者屬之。

105-02-01：

陳專員兆鴻：本案為先前向教育文化與媒體組進行亮點計畫討論，建議以原住民文化與同志結合之議題，本案已於該組前次會議時解除列管，但非以同志議題為主軸之性別議題，待本組討論後將另案提報。

林委員春鳳：我有點不明白，為何提到同志議題就被排除呢？

陳主席秀惠：不是！同志與原住民文化之性別議題應該是各自獨立的議題，只是之前把議題都結合在一起。

嚴委員祥鸞：我對這個議題非常有意見，不只原住民連客委會也是其中的苦主，我覺得性別文化的議題不限定只有同志為主軸，且上次在原民會委員會會議時也請王增勇老師報告過有關原住民同志的議題，更貼切的呈現，具體建議同仁可以用爸爸學校向教育文化與媒體組提報。

陳主席秀惠：我們在性別議題一直聚焦在女性的討論，本來有點不太合理，就像一個家的概念，如果只有媽媽成長，還是受限於父權的制度之下。加上所有成長的教育都在媽媽，問題還是回到孩子是女人的事情，所以在性別教育中，爸爸納入性別教育的個體，本會開始慢慢摸索，並且先以溝通能力開始著手並強化，以改善家庭關係。

105-02-02：

盧委員吉勇：經建組先報告，本組館轄的單位有原民風味館，其二樓就有哺集乳室，另外兩個場館為太原廳舍、娜魯灣商場都委外由廠商辦理觀光工坊

及木工教室，那實際上兩個場館空間不大，如果再設置哺集乳室會使空間使用有限，另外評估周邊的連結上，已有臺北車站和招酒站已有許多哺集乳室，另外在娜魯灣商場附近有萬華區公所及龍山寺捷運站都有設置相關設施，所以本組將連結周邊資源，不在另設哺集乳室。

賴委員慧貞：請其他組說明一下？

陳委員思穎：因為其他兩個場館都已設置哺集乳室，所以不需要再另行設置。

陳主席秀惠：其他委員還有什麼意見？

嚴委員祥鸞：我建議業務單位蒐整資料並在資源地圖上填報，可以讓有需要者知道。

主席裁示：

105-02-01：請業務單位協助向教育媒體與文化組提報爸爸學校為亮點計畫。

105-02-02：依委員建議事項辦理並解除列管。

捌、報告事項：

報告一、本會 105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工作成果。

說明：

依本市「臺北市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105-108）」，各一級機關構「應就各該機關構辦理計畫、成果報告及專區網頁。」，為強化本府推展性別平等工作之落實，協助各機關構檢視應辦事項之執行成效，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擬訂成果報告格式一份（詳如附件 2，P16），提供各局處使用。

本會今年度重點成果報告分為家庭培力方案、公民咖啡館及娜魯灣文化節之相關活動等，依業務權責分工如下：

一、性別平等機制(社福組)：本會今年度加上今年度已召開 3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其中 2 次由首長主持，僅 1 次由專門委員代為主持，為會

議進行中，皆符合單一性別三分之一機制。(附件 2，P16)

- 二、性別意識培力(綜企組、人事)：本會至 105 年 11 月底共計有 42 人，男性 15 人、女性 27 人，皆完成每年 2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另在性別議題聯絡人及承辦人共計 4 人需每年完成 18 小時，惟 1 名尚未完成規定之時數，請加強並主動配合參訓。(附件 2，P17)
- 三、性別統計分析(各組)：依據本會公共支出性別統計清單分為 5 大序號(臺北市原住民人口概況、衛生福利、教育文化、經濟就業、社會參與)及 24 個本會目前之業務項目請參閱附件 9，P102。
- 四、性別預算(各組、會計)：本會目前性別預算分別為辦理原住民家庭婦女溝通平台暨跨文化學習、補助本市原住民婦女依「臺北市原住民婦女扶助自治條例」申請醫療或生育等項及其他配套措施等相關經費及辦理本市學齡及學齡前原住民兒童或學童托育補助及其他配套措施等相關經費等 3 項，請參閱附件 2，P18。
- 五、推展性別平等具體措施(各組)：
 - (一)105 年原住民婦女人才種子培訓課程初階班成果報告請參閱附件 3，P29。
 - (二)105 年原住民婦女人才種子培訓課程進階班成果報告請參閱附件 4，P45。
 - (三)105 年度爸爸學校成果報告請參閱附件 5，P61。
 - (四)105 社團幹部研習成果報告請參閱附件 6，P70。
 - (五)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補助原住民文化及社會教育活動要點請參閱附件 7，P94。
 - (六)105 成果報告範例(娜魯灣文化節部分) 請參閱附件 8，P96。

林委員春鳳：目前我們沒有性別影響評估的案子，可以考量一下就本會目前預算未超過五千萬之中長程計畫，明年可以試著先提出，避免我們在其他局處上較為突出。

陳主席秀惠：性別影響評估上，我們婦女培力方案，有許多的調整，但在性平辦的要求上，與我們原住民的性別上有明顯的差距，直到我接任原民會開

始，才慢慢的架構出屬於我們的需求，先從認知、腦力開發開始，瞭解自身的衝突與支持系統，已能釐清目前的社會價值與傳統文化，在此向性平辦說明我們的狀況難以實際操作，所以才開始加強在性別意識培力上，中期則著力運用自身的生命經驗去找尋適合都市的性別議題，預計明年我們的家扶服務中心將開始進行服務，最後在長期上也希望女人們在這裡能獲得知識、經濟並能自行發展及連結社會資源，但真的獨立性別預算上是有困難的，我們還是盡力在相關的計畫中進行性別議題。

性平辦鄭研究員維鈞：謝謝主席的回應！在這裡補充報告，現在這個討論案應該是本辦公室請各局處提供的年度成果報告格式，所以格式上也按照性別主流化工具呈現，除原民會，其他單位也不一定都有填報性別影響評估，如果原民會有執行再提供，依照本會的流程和規畫循序進施行比較重要，另外提醒在性別統計分析上，每年需提報兩個以上之專案報告，並經過委員們的檢視，今天在資料上的呈現上是有兩篇，如果在本次會議通過後，就為本會的成果，之後就會上網公告。

賴委員慧貞：請業務單位摘要式口頭報告附件 3、4、5 之成果，俾讓委員瀏覽並檢視。

洪周社會工作員慈慧進行簡要婦女及爸爸學校成果之口頭報告，詳如附件 3、4、5。

陳主席秀惠：這就是我們目前正在執行的狀況。

性平辦鄭研究員維鈞：性別統計分析兩篇中，這是其中一篇嗎？

賴委員慧貞：這是其中一篇，我們只是簡略將婦女說成一篇，實際上婦女分為初階、進階，再加上爸爸學校，實際上應該是三篇，也謝謝性平辦提醒我們如果委員們都沒有問題就要上網公告。

陳主席秀惠：好！另外預算的部分，我們目前還很困難去獨立運用。

性平辦鄭研究員維鈞：這個部分是可以理解，因為在整個預算上是整個計畫還是部分的計畫才算性別預算，還尚待釐清，因為在每個局處及委員的認知

上都有不一樣的想。

陳主席秀惠：那目前有沒有比較明確的定義？就想婦女就業有沒有比較明確的定義是不是哪個性別預算？因為性平辦如果沒有很明確的說法這樣對於個局處施作上會有很大的困難。

性平辦鄭研究員維鈞：目前這個執行的狀況，是承襲中央主管性別預算之主責機關為主計處之性別相關小組，正在釐清性別預算的項目，目前尚未一致。

陳主席秀惠：我剛剛說例如婦女健康，為何一定要討論子宮和乳房，不探討其他健康議題，就是像這種狹隘性的思考，這在性別預算中是不是有機會和權利上有不同的思考。

嚴委員祥鸞：我對於報告案沒有什麼意見。但我對於剛剛性平辦是不是有什麼範例，因為不曉得我們做的是不是符合範例的需求，因為中央有許多事情也是仿效臺北市；另外在性別機制上需符合性別三分之一的要求上，在實際的狀況下，例如翡翠水庫等在全體員工性別上就有明顯差異，還需要符合性別機制之規定，實際上有明顯的困難。另外在性別預算上，因為其包括支出、支付，需要將其細緻分配的，且本會正在執行的婦女及爸爸學校的培力其實也算。性別影響評估上，我們可以試著做個典範，就在我們的婦女及爸爸學校上，可以分為事前評估、執行評估、事後評估等三個評估，以了解並分析計畫之詳細狀況。

陳主席秀惠：所以大家可以一起思考將嚴委員的建議納入評估呢？

性平辦鄭研究員維鈞：在這裡我回應一下，因為中央也正在釐清性別預算的定義，委員的認知也出現差異，目前難以直接回應。我們現在讓每個局處試著先從性別統計分析開始，這是臺北市自己先做，也了解剛開始在進行中都在摸索，主要進行性別統計落差原因分析，再看看如何透過業務改善其落差，我也同意主委以原民會目前的步調漸漸的發展，且主席也為婦運人士，相信會比較貼近原住民之性別議題。

李委員明政：依陳奇祿教授的研究，魯凱族的性別文化在性別衝突的處理上，頗值得參考，不會孳生異性之間嚴重相互傷害的問題，如現在所謂恐怖情人之類的問題。介紹各原住民族性別文化或比較各族群性別文化，或許值得納入規劃。

陳主席秀惠：剛剛李委員說的是快樂分手，我也在這裡回應一下，剛剛陳奇祿的書裡提到雙方交往的男女通通找來，有點類似單身男女前的聚會，要說明並溝通為何沒有辦法在一起，也說明彼此間交往前的一個交代，這個問題在魯凱族、排灣族上沒有恐怖情人的問題，連阿美族也是一樣，男女分手是由女性將男性的東西收好放在門口，就結束這段關係重回聚落所，待重新尋覓新的對象，我們的文化是在西方文化進來後才開始改變並貶低我們的文化；另外在同志議題上，太魯閣族、泰雅族、阿美族等文化上對於同志的名稱上並沒有帶著歧視的意涵去解釋，所以我們的學術上可以重新思考原住民文化。

玖、臨時動議：

臨動一、本會外聘性平委員任期自 104 年 1 月 31 日至 106 年 1 月 31 日，感謝各位委員兩年來的參與及提供本會寶貴建議。

主席裁示：外聘委員任期至今皆給予本會具體良好建議，促使本會 105 年推動爸爸學校及婦女種子等 2 案皆獲得本市良好佳績，在此裁示不需遴聘，目前三位外聘性平委員將延續聘用，俾利推展本會性別與原住民等相關業務。

拾、主席裁（指）示事項： 無。

拾壹、散會：是日 17 時 0 分。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105 年推展性別平等 工作成果報告

105 年 12 月 29 日經原民會性平小組決議通過

■組別（甲、乙、丙、丁組）：乙組

	姓名	科室	職稱	任務
性別議題 聯絡人	賴慧貞	會本部	主任秘書	1. 熟悉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 2. 從性別視角審核、監督機關內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
	易君強	綜合企劃組	組長	
	陳思穎	社會福利組	組長	
承辦人	朱閔浩	社會福利組	社會工作人員	

一、本年度機關推展性別平等之特色或亮點措施：

（可簡述機關年度推展性平業務與往年不同之處、特別著力之處、抱持之理念與原則，或可列舉機關最重要推展性別平等之措施，簡述辦理方式及其促進性別平等之影響，至多書寫三項，列舉之形式與內容不拘，若無可免填報。）

二、性別平等機制：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一)成員

	總數	男性	女性	單一性別比例 (較低者)	無法達到單一性別三分之一以上者請說明原因
性別議題 聯絡人	3	1	2	符合單一性別比例 3 分之 1	無
委員	10	4	6	符合單一性別比例 3 分之 1	無

(二)運作情形

應開會 次數	3	實際開 會次數	3	議案數 量	6	府外委 員姓名	林春鳳 李明政 顏祥鸞
首長擔 任會議 主席次 數	1	副首長 擔任會 議主席 次數	0	主任秘 書擔任 會議主 席次數	1	其他人員擔任 會議主席次數	1(專門委員)

全數委員出席次數	1	超過 2/3 委員出席次數	2	府外委員全數出席次數	1		
----------	---	---------------	---	------------	---	--	--

(三)重要議題追蹤（決議內容具性別平等發展性之具體措施）

議題說明	105 年進度	106 年進度	107 年進度
一、本會將已原住民文化之性別議題為主軸提出，俾提供媒體與教育文化組亮點計畫	請業務單位並向教育媒體與文化組提報爸爸學校為亮點計畫。		
二、本會所轄各場館之業務單位需詳列周邊友善哺集乳室資源之連結與標示，俾需要者有充分資訊運用，再行評估該管轄之場館是否有再設置之必要性。	本會館轄皆已設置哺集乳室，除兩場館無設置外，分別為太原廳舍、娜魯灣商場皆因委外招租由廠商辦理觀光工坊及木工技藝及家俱販售教室，且兩個場館空間不大，設置哺集乳室會使空間使用有限，所以將連結周邊資源，不在另設哺集乳室，太原廳舍鄰近臺北火車站附近，周遭之火車站、捷運站、轉運站及百貨公司均已設置哺集乳室可共用，另外娜魯灣商場是鄰近萬華捷運站以及萬華區公所，亦均已設置哺集乳室可共用。		

●附件 1：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開會情形一覽表

●附件 2：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辦理情形一覽表

三、性別意識培力

(一)一般公務員參訓比率

本府一般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2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總人數：42 男性人數：15 女性人數：27

	職員完成 人數	職員完成 比率	男性完成 人數	男性完成 比率	女性完成 人數	女性完成 比率
完成 2 小時 性別主流 化訓練	33	82.5%	10	66.6%	23	85.1%

(二)主管人員參訓比率

本府主管人員 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2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主管人員」含市府及機關正副首長、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

主管總數：7 男性主管數：3 女性主管數：4

	主管完 成人數	主管完成 比率	男性完 成人數	男性完成 比率	女性完 成人數	女性完成 比率
完成 2 小時性 別主流化訓練	5	71.4%	2	66.6%	3	75%

(三)性別議題聯絡人及性別業務承辦人參訓時數

本府各機關構性別議題聯絡人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18 小時課程訓練，其中 1 天以上應屬進階課程。

	姓名	年度培力總時數	進階課程時數
性別平等業務承辦人	朱閔浩	43	13
性別議題聯絡人	賴慧貞	23	0
性別議題聯絡人	陳思穎	27	0
性別議題聯絡人	易君強	8	0
總計		101	13

(四)自辦性別平等相關課程（含跨機關聯合辦理）

項次	辦理日期	時數	訓練班期（活動）名稱	訓練對象	講師	自辦／合辦單位
1	105年1月19日	2	性別主流化	本會員工	林春鳳	自辦

四. 性別統計及分析

本府各一級機關構：每年應就各該機關構業務撰擬統計分析專題，可自行撰擬或以委託、補助研究案辦理，或納入委託、補助研究案內以性別統計分析專章辦理；後續並應提送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專題報告並研析參採據以制定政策或調整、改善業務。

(1)甲組、乙組：每年至少2篇。

(2)丙組：每年至少1篇。

(3)丁組：每兩年至少1篇。

(一)既有性別統計指標項目

名稱	數量
既有性別統計指標	5
既有性別統計項目	24

(二)新增性別統計指標項目

項次	新增指標或項目名稱	新增指標或項目定義及說明
無		

(三)性別統計分析專題

項次	分析專題名稱	辦理科室或委託辦理單位名稱	提送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專題報告時間
1	105年爸爸學校實施計畫	社會福利組	105年12月29日
2	105年都市原住民婦女人才種子培訓課程初階班	社會福利組	105年12月29日
3	105年都市原住民婦女人才種子培訓課程進階班	社會福利組	105年12月29日

●附件3 性別統計分析專題（1篇或2篇）

五、性別影響評估：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表提報情形

（請依需求自行增刪欄位與欄位大小。）

(一)自治條例

項次	評估方案名稱	摘要針對特定性別之影響，或參採專家學者意見後之計畫調整或修正等相關脈絡。(若無可免填)	專家學者姓名	專家學者意見數	參採專家學者意見數	完成時間
無						

(二)公共工程中程計畫

項次	評估方案名稱	摘要針對特定性別之影響，或參採專家學者意見後之計畫調整或修正等相關脈絡。(若無可免填)	專家學者姓名	專家學者意見項數(幾項)	參採專家學者意見項數(幾項)	完成時間
無						

(三)重大施政計畫

項次	評估方案名稱	摘要針對特定性別之影響，或參採專家學者意見後之計畫調整或修正等相關脈絡。(若無可免填)	專家學者姓名	專家學者意見數	參採專家學者意見數	完成時間
無						

六、性別預算

(請依需求自行增刪欄位與欄位大小。)

(一)本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	辦理原住民家庭婦女溝通平台暨跨文化學習	300,000	一、培訓本市原住民婦女種子人員 40 人，強化其婦女權益、性別平等、社會福利等知能。 二、成立本市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由社工員及所培訓之原住民婦女人才提供諮詢服務、個案管理及辦理宣導、講座、團體等活動，提供本市原住民族家庭可近性、便利性。

2	補助本市原住民婦女依「臺北市原住民婦女扶助自治條例」申請醫療或生育等項及其他配套措施等相關經費	1,500,000	為保障原住民婦女之權益，增進其福利並扶助其自立自強，而訂定臺北市原住民婦女扶助條例。本市針對原住民婦女於八十九年通過「臺北市原住民婦女扶助自治條例」，條例中明訂扶助對象、補助及優先項目，九十年六月訂頒「臺北市原住民婦女補助及優先扶助辦法」界定了生活困難者補助標準之自治規則；截至 105 年 11 月底，申請案件共計 45 人、核可案件共計 45 人、執行經費共計新臺幣 816,241 元整。
3	辦理本市學齡及學齡前原住民兒童或學童托育補助及其他配套措施等相關經費	18,000,000	臺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特別保障本市原住民兒童托育之權益，落實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6 條及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10 條，補助兒童托育費用，訂定本補助要點。截至 105 年 11 月底，申請案件共計 865 人(男性 430 人、女性 435 人、性別比為 1)、核可案件共計 795 人(男性 398 人、女性 397 人、性別比為 1)、執行經費共計新臺幣 17,950,701 元整。
	總計	19,800,000	

(二)下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	辦理原住民家庭婦女溝通平台暨跨文化學習	300,000	<p>一、培訓本市原住民婦女種子人員 50 人，強化其婦女權益、性別平等、社會福利等知能。</p> <p>二、成立本市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由社工員及所培訓之原住民婦女人才提供諮詢服務、個案管理及辦理宣導、講座、團體等活動，提供本市原住民族家庭可近性、便利性。</p>
2	補助本市原住民婦女依「臺北市原住民婦女扶助自治條例」申請醫療或生育等項及其他配套措施等相關經費	1,200,000	<p>為保障原住民婦女之權益，增進其福利並扶助其自立自強，而訂定臺北市原住民婦女扶助條例。本市針對原住民婦女於八十九年通過「臺北市原住民婦女扶助自治條例」，條例中明訂扶助對象、補助及優先項目，九十年六月訂頒「臺北市原住民婦女補助及優先扶助辦法」界定了生活困難者補助標準之自治規則。</p>
3	辦理本市學齡及學齡前原住民兒童或學童托育補助及其他配套措施等相關經費	18,000,000	<p>臺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特別保障本市原住民兒童托育之權益，落實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6 條及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10 條，補助兒童托育費用，訂定本補助要點。</p>

4	辦理原住民家庭暨婦女服務中心業務	866,050	<p>一、培力社會工作人力建置個案服務組人力運用，有效建立在地化及部落化的原住民家庭之福利服務窗口，暢通本市社會福利服務與資訊輸送工作，改善原住家庭及婦女的生活品質，預計整年度提供個案服務 200 人次。</p> <p>二、運用婦女成長組人力以成長團體、讀書會、講座等方式，推動原住民及教育、就業、經濟、人身安全、健康等事務，達成自我賦權與參與社會，預計全年辦理團體、讀書會、研討等合計 20 場次。</p> <p>三、強化原住民社會工作人力之專業知能與文化能力，提供可近性、可及性之福利服務，建構社區資源網絡、協調整合服務輸送，以擴大服務層面，滿足偏遠地區及散居都會地區之原住民的福利需求，建構原住民社會工作制度，預計全年提供專業知能與文化能力訓練 120 小時。</p> <p>四、持續建立原住民族地區社會福利服務及婦女保護輔導等性別統計資料，作為施政參據。</p>
	總計	20,366,050	

(三)下年度與本年度相較之增減：辦理補助本市原住民婦女依「臺北市原住民婦女扶助自治條例」申請醫療或生育等項及其他配套措施等相關經費原 150 萬元縮減為 120 萬元，降 30 萬元，主要係因自 101 年起由於本府開辦家庭租屋補助，申請本扶助之原住民婦女多轉以申請該補助金支應，因此補助案件及預算執行較其他年度低。

七、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

辦理單位及規範：各一級機關構依組別每年辦理類別及項目如下：

- (一) 甲組：下開二、(一)至(六)項，每年至少辦理 5 類，總計至少 6 項。
- (二) 乙組：下開二、(一)至(六)項，每年至少辦理 4 類，每類至少 1 項。
- (三) 丙組：下開二、(一)至(六)項，每年至少辦理 3 類，每類至少 1 項。
- (四) 丁組：下開二、(一)至(六)項，每年至少辦理 2 類，每類至少 1 項。

類別	項目	請勾選年度辦理項目並備註方案名稱
(一) 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1、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	<input type="checkbox"/> 1.本會 105 年度婦女種子初階班培訓計畫(如附件二) 2. 本會 105 年度婦女種子進階班培訓計畫(如附件三) 3.本會 105 年度爸爸學校計畫(如附件一)
	2、針對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推動具體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1.本會 105 年度婦女種子初階班培訓計畫(如附件二) 2. 本會 105 年度婦女種子進階班培訓計畫(如附件三) 3.本會 105 年度爸爸學校計畫(如附件一)
	3、主動規劃與推動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性別平等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類別	項目	請勾選年度辦理項目並備註方案名稱
	4、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活動或方案，例如兒童節、婦女節、社工日、母親節、護理師節、國際反恐同日、父親節、臺灣女孩日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 105 年度 <u>娜魯灣文化節(如附件四)</u>
	5、其他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二) 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1、納入區公所及所屬機關為一級機關構性別主流化計畫實施對象。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鼓勵、督導區公所及所屬機關訂頒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無
	4、於各類補助、獎勵、徵選、評鑑及考核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之計畫或方案等，納入對象若有推動性別平等之事項得以加額補助、優先補助、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	<input type="checkbox"/> <u>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補助原住民族文化及社會教育活動作業要點(如附件六)</u>

類別	項目	請勾選年度辦理項目並備註方案名稱
(三) 辦理活動融入性別平等概念或性別友善設計	1、於活動主題融入性別平等概念。	<input type="checkbox"/> 1.本會 105 年度婦女種子初階班培訓計畫(如附件二) 2. 本會 105 年度婦女種子進階班培訓計畫(如附件三) 3.本會 105 年度爸爸學校計畫(如附件一)
	2、於活動內容納入性別平等專題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1.本會 105 年度婦女種子初階班培訓計畫(如附件二) 2. 本會 105 年度婦女種子進階班培訓計畫(如附件三) 3.本會 105 年度爸爸學校計畫(如附件一)
	3、於活動宣導時併同宣導性別平等概念，宜與活動相關為佳，盡量避免僅有口號宣導。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類別	項目	請勾選年度辦理項目並備註方案名稱
	4、辦理活動時優先考量設有性別友善設施設備之場地。	<input type="checkbox"/> 無
	5、規劃性別友善專區提供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6、於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如友善育嬰設施、哺集乳室、衡平廁所性別比例、性別友善廁所、臨托服務等。	<input type="checkbox"/>
(四)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1、針對與機關構業務相關專業人員研發具性別平等意識或 CEDAW 概念之教材或案例，如社工、托育人員、警察、消防員、護理師、照顧服務員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針對機關構業務研發一般具性別平等意識或 CEDAW 概念之教材或案例彙編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性平辦得針對本項編列年度預算作為辦理機關構之獎勵。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五) 市民性別平等及 CEDAW 宣導	1、提供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類別	項目	請勾選年度辦理項目並備註方案名稱
	2、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	<input type="checkbox"/> <u>1.本會 105 年度原住民社團幹部研習(附件五)</u> <u>2.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補助原住民文化及社會教育活動要點，查 105 年度尚未民間組織申請性別平等業務，惟申請文化、表演、體育及社會教育等計受理 36 件社團案、同意 33 件社團案，已執行完畢計 23 件社團案(共參與 23267 人次、男性 9796 人次、女性 13471 人次)。</u>
	3、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或 CEDAW 概念之宣導文宣：須有具體宣導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類別	項目	請勾選年度辦理項目並備註方案名稱
(六) 所屬府層級或一級機關構任務編組委員會及公務人員考績甄審委員會符合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情形	1、所屬府層級任務編組委員會均符合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所屬一級機關構任務編組委員會均符合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3、所屬府層級或一級機關構公務人員考績甄審委員會均符合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公務人員考績甄審委員會

成果說明：

1. 請依組別要求自行增刪欄位與欄位大小。
2. 可於欄位中檢附相關照片及說明，或提供相關資料連結及附件，自由排版呈現。

<p>一. 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方案名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會 105 年度婦女種子初階班培訓計畫(如附件二) 2.本會 105 年度婦女種子進階班培訓計畫(如附件三) 3.本會 105 年度爸爸學校計畫(如附件一)
<p>二. 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方案名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會 105 年度原住民社團幹部研習(附件五)
<p>三. 辦理活動融入性別平等概念或性別友善設計 方案名稱：無</p>
<p>四.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方案名稱：無</p>
<p>五. 市民性別平等及 CEDAW 宣導 方案名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會 105 年度原住民社團幹部研習(附件五) 2. 本會官網/性別主流化專區

六. 所屬府層級或一級機關構任務編組委員會及公務人員考績甄審委員會符合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情形

方案名稱：

1.本會公務人員考績甄審委員會(共計9名，男性4名、女性5名)

八、其他相關成果

(除總計畫所規定應辦理事項外，機關構自行推展之促進性別平等相關作為。若無則免。)

無

九、未來推展性別主流化之重點項目及精進作為

各機關構於下年度，為深化內部執行業務過程中深化性別主流化概念，或透過業務促進政府機關內部或民間社會性別平等的相關措施與作為。(請擇重點填寫，若無則免填。)

項次	重點項目或方案名稱	現況說明	具體策略	預期效益
無				